

证券代码：833042

证券简称：海控能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控能源”）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电力”）拟处置因台风“摩羯”影响间接受损的269项固定资产。为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完成对已报废资产处置工作，拟公开挂牌转让天能电力269项固定资产。

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已出具评估报告，并于2026年3月4日取得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备案文件，天能电力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269项报废资产的经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账面价值7,147.76万元，评估价值640.31万元。天能电力已委托海南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因台风“摩羯”影响间接受损的269项固定资产。2026年3月10日，海南产权交易所在海南产权交易网上披露《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269项报废资产整体打包转让》的公告，本次交易挂牌价格为640.31万元，交易方式为网络竞价。挂牌交易期间、交易条件等内容详见以下链接：<http://www.hncq.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8&id=6797>。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

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四十条第（二）项规定：“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本办法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天能电力拟处置因台风“摩羯”影响间接受损的 269 项固定资产，已于 2024 年 12 月报废。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批资产原值共计 18,559.24 万元，账面净值共计 7,147.76 万元。

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处置报废资产涉及其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损失报废资产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6）第 5002 号]，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拟申请公开挂牌处置天能电力 269 项资产，账面原值 18,559.24 万元，账面净值 7,147.76 万元，评估价值 640.31 万元。

审议本次出售资产董事会召开之日最近 12 个月，公司存在以下出售资产的事项：

（1）2025 年 6 月，海控能源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143 项报废固定资产，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143 项报废固定资产整体打包转让，摘牌总价 11.6409 万元。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为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申报的 143 项报废固定资产，所有权人为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账面原值 6,021,651.04 元，账面净值 3,125,560.74 元。上述交易已完成。

（2）2025 年 8 月，海控能源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已

报废的 108 项生产类固定资产进行回收处置，交易价格 9,550.00 元。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5]第 QHN008 号），以 2025 年 4 月 11 日为评估基准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共 108 项，账面原值为 378,675.58 元，账面净值为 29,252.14 元。上述交易已完成。

（3）2025 年 9 月，海控能源将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海南海控城市综合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 7,281.05 万元。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42,243,508.96 元，资产净额为 58,344,422.60 元。上述交易按照转让协议内容履约中。

（4）2026 年 2 月，海控能源召开党委会及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开挂牌转让海口经济学院分布式光伏项目资产的议案》，海控能源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海口经济学院分布式光伏项目 11 项资产组合。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6）第 5038 号），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为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经济学院分布式光伏项目其中 11 项资产组合，账面原值 488.24 万元，账面净值 247.72 万元，含增值税评估值为 183.05 万元。上述交易尚需履行国资公开挂牌转让程序。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即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分别为 3,932,169,301.48 元和 1,798,125,729.86 元。因此，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出售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累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均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处置 269 项报废资产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七条，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出售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累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均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因此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根据《海南省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实施细则》第八条规定，按照《海南省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若干规定（省政府令第 177 号）》由企业自主决定的经济行为事项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由省属企业负责备案。

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已出具评估报告，并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取得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备案文件。天能电力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在海南产权交易所履行国有资产转让公开挂牌竞价程序，意向购买方竞价成功并签订交易协议后生效。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天能电力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报废资产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海南省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天能电力拟处置因台风“摩羯”影响间接受损的 269 项固定资产，已于 2024 年 12 月报废。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批资产原值共计 18,559.24 万元，账面净值共计 7,147.76 万元。

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处置报废资产涉及其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损失报废资产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6）第 5002 号]，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拟申请公开挂牌处置天能电力 269 项资产，账面原值 18,559.24 万元，账面净值 7,147.76 万元，评估价值 640.31 万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处置报废资产涉及其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损失报废资产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6）第 5002 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评估方法为市场法。评估范围为：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报废资产，共 269 项。账面原值 18,559.24 万元，账面净值 7,147.76 万元。

评估结论为：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于评估报告假设条件下，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委托评估的报废资产账面净值 7,147.76 万元，含增值税评估值为 640.31 万元，评估减值 6,507.45 万元，减值率 91.04%。

（二）定价依据

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处置报废资产涉及其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损失报废资产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6）第 5002 号）中的评估值，以及海南产权交易所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在海南产权交易网上披露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 269 项报废资产整体打包转让》，本次交易的挂牌价格为 640.31 万元，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转让结果为准。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为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处置报废资产涉及其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损失报废资产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6）第 5002 号]中的评估值，评估报告已报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备案，天能电力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在海南产权交易所履行国有资产转让公开挂牌竞价程序，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第 32 号令《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已出具评估报告，并报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备案，天能电力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在海南产权交易所履行国有资产转让公开挂牌竞价程序，意向购买方竞价成功并签订交易协议后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出售资产事项将于上述拟转让资产在海南产权交易所完成国有资产转让公开挂牌竞价程序后，向受让方进行交付。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出售资产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调整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调整原因，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处置报废资产涉及其持有的受“摩羯”台风间接影响损失报废资产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6）第 5002 号）

《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